

偷取13000元,又找民警退回

一小伙从落在取款机里的银行卡取走钱,幸好悬崖勒马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岳茵茵 通讯员 董晓峰) 济宁一小伙一时起贪念,取了他人银行存款,悔悟后又主动退回。近日,市民吴女士在运河城西门一取款机取钱时,误将银行卡落在取款机里,匆匆离去。身后男子张某某见状,从吴女士卡里取出13000元。一个小时后,后怕的张某某将现金和银行卡交给巡逻民警,及时悬崖勒马。

据阜桥派出所民警介绍,23日下午1时许,两位巡逻民警把13000元钱和一张银行卡送到值班民警手里。称中午时,在运河城西门处,遇到一名男子,其自称是在运河城里捡到的钱和银行卡,希望让民警帮忙找到失主。民警询问男子姓名电话时,该男子却匆匆离去。民警打算根据银行卡寻找失主。

当天下午3时许,市民吴女士

来到派出所报案,表示自己在运河城西门某银行取款机上取钱时,把银行卡落在了取款机内,去挂失时发现里面的13000元钱没有了。根据吴女士提供的银行卡号,民警发现与巡逻送来的银行卡一致,原来这些钱和卡就是吴女士的。据吴女士介绍,当时,她请朋友吃饭身上钱不够,去提款机取了1000元钱,急匆匆就走了。吃晚饭才回想起取钱时忘了退卡。

民警经过调查走访,找到了取钱的男子张某某。他说,当时自己也是一时起意,事后就后悔了,也不敢去派出所,就把钱给了民警。据值班民警介绍,张某某的行为已经构成信用卡诈骗犯罪,但司法解释中提到,在公安机关没立案前,及时如数退还现金,临时起意不是预谋作案的可从轻或免于刑事处罚。最终张某某被民警批评教育了一番。

逃门票翻墙进孔府 一男子被拘留5天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韩伟杰 通讯员 胡勇 孔猛) 一游客为逃门票钱,一大早爬树翻墙进入孔府后花园,24日,景区值班人员发现闯入景区的游客并报警,该名游客也因扰乱公共秩序被行政拘留5天。

24日早上6时许,曲阜三孔景区值班人员在视频监控中看到孔府后花园有一名男子,因尚未到景区开放时间,值班人员怀疑该男子有偷盗嫌疑,于是打电话向曲阜三孔派出所报警。民警到达景区见到男子后,该男子称自己只是进园游玩。民警在男子的身上没有发现盗窃的物品,在对男子询问中,男子说自己来自甘肃,23日晚到达曲阜。“本来想进三孔景区逛逛,但售票时间已过。”苏某吃晚饭时喝了近15瓶啤酒,喝酒喝到12点多,宾馆的门已关闭。进不去宾馆,苏某在外露宿一夜。

24日一早,苏某逛到孔府后门处,见景区外墙有一棵树,就爬到树上,翻进墙内。待民警发现时,苏某说翻墙进景区只是希望省下门票钱。因扰乱公共秩序,苏某被处以行政拘留5天,罚款500元的处罚。

清查消防产品

24日下午,泗水消防部门联合工商、质检等多部门开展消防产品专项检查,净化辖区消防产品市场环境。

检查人员重点对各商户销售的灭火器、消防水带、消防水枪、消防应急灯具、疏散指示标志等产品是否通过强制性产品认证和型式认可,是否具有检验报告等方面进行了针对性的检查,对产品质量进行了现场判定。

消防人员还就假冒伪劣的干粉灭火器、疏散指示标识、应急照明灯、消防水带等消防产品,现场向广大商户讲解识别真伪的方法。

本报记者 韩伟杰 通讯员 梁凯 摄影报道



挂失声明

被保险人李连合车牌号:鲁H9782R 持有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金乡支公司机动车辆交强险保单号:PDZA201237080000004212 下的标志流水号:37001100082355 丢失,特此声明。

2012.04.26

金牌专栏

★ 一次性交费五次者,赠送一次 一次性交费十次者,赠送三次
★ 规格:5.7X4.5cm 单价:300元/次★ 每次刊登不得超过两个单位

齐鲁晚报·今日运河 广告中心 订版电话:0537-2366549 2366539

出售住房

出售山东峰厦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嘉禾世纪国宏小区内商品住房:

位于邹城市崇义路3000号3号楼1单元1901号,建筑面积:134.56平方米,户型:三室两厅一卫,销售总价:602290.56元。

请有意购房者与邹城市安居房地产中介服务中心联系。

联系电话:5181259
联系地址:邹城市鲁苑界305号(邹城市房产登记中心大厅内)

出售住房

出售位于邹城市旺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六十八新区内商品住房:

位于邹城市东滩路669号25号楼1单元1001号,建筑面积:102.31平方米,户型:二室一厅一卫,销售总价:319680元。

请有意购房者与邹城市安居房地产中介服务中心联系。

联系电话:5181259
联系地址:邹城市鲁苑界305号(邹城市房产登记中心大厅内)

山东恒诚拍卖有限公司 房地产拍卖招商公告

我公司将于2012年4月28日上午10时,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对济宁市古槐北路西侧,洸河路北房地产一宗(现金地大厦)进行公开拍卖,房屋建筑物总面积约11083.51㎡,出让土地总面积约2144㎡,其中:商业出让土地使用权面积1225㎡,住宅出让土地面积约919㎡。总参考价为6000万元。

如有意向参加竞拍,请登陆山东恒诚拍卖有限公司网站查看详情,欢迎有识之士来函咨询!

咨询电话:0537-2882277
公司网址:www.sdhcpm.com
邮箱:hcpm@sina.com

山东恒诚拍卖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6日

山东华通机动车、设备拍卖公告

受有关部门委托,定于2012年05月3日上午10时30分在本公司拍卖厅公开拍卖:

- 鲁H98732福田自卸车,09年3月,参考价:90006.00元;
- 无牌重型大货车,参考价:21600.00元;
- 太阳能真空管生产设备一套(含排气台、圆头机、真空镀膜机)

有意竞买者,请于2012年5月2日下午4点前持竞买保证金壹万元及有效身份证明到我行办理竞买手续。

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标的所在地
联系电话:0537-13805378791
公司地址:济宁市琵琶山路新世纪广场西邻置城中央公园B座20-02室
公司网址:www.sdhcpm.com

山东华通拍卖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6日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土地使用权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2年5月24日10时在本公司拍卖厅按现状对以下标的依法进行拍卖,公告如下:

- 一、 拍卖标的名称:金乡县万福河南105国道西侧土地使用权。根据评估报告显示:土地使用权面积:20988.00平方米,土地使用证号为金国用(2006)第630号,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终止日期为2056年10月25日。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2月21日(参考价:416万元,竞买保证金:30万元)。
- 二、 拍卖标的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请自行咨询查询。
- 三、 竞买登记手续办理:有意竞买者请于2012年5月22日16时(到帐为准)前将竞买保证金交至法院指定账户,并于2012年5月23日17时前凭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逾期不予办理。
- 四、 特别说明:
 1. 拍卖成交后,法院只负责协助办理过户手续,标的证照变更及办理过户、标的移交时所涉及的相关契税、费用等均由买受人承担。
 2. 委托方、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拍卖标的是否存在拖欠税费等问题请竞买人自行查明,责任自负。
 3. 屏幕成交后,法院只协助办理相关过户手续,其余由买受人自理。

联系人及电话:0537-2317922、15964745152
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金宇路百丰大厦909室
委托法院监督电话:0537-3209798
法院监督电话:0531-67673161、0531-67673497

山东鑫汇通拍卖行有限公司、济宁天成拍卖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6日